

科技部 106 年「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-價創計畫」

第 3 梯次計畫徵求公告

一、計畫目標

科技部(以下簡稱本部)為建立產學研連結創新研發之生態系統，提升研發成果商業化之可行性，達成衍生新創公司或促成廠商併購技術團隊之目的，徵求符合政府產業創新政策推動方向，且具潛力發展為破壞式創新技術之計畫。

二、申請機構：

公私立大專校院。

三、補助計畫主題範疇：

- (一) 本次計畫主題範疇以 AI、軟體、新農業、新材料循環經濟等領域為主要徵求對象。
- (二) 申請機構所提價創計畫中，至少須包含五名於研究法人任職累計滿一年之研究人員，由申請機構以借調、合聘或離職原任職機構後再由申請機構聘用等方式，參與計畫之執行。

四、補助經費申請額度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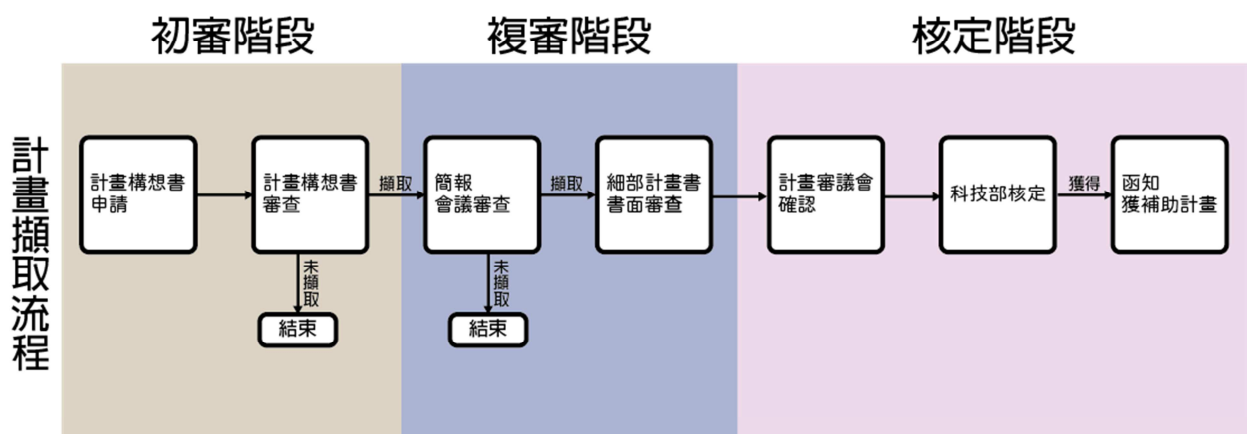
新臺幣 1,000 萬元至 1 億元。

五、計畫執行期間：

計畫每次補助期間 1 年為原則，若計畫內容包含多年期發展規劃，申請機構應於計畫中提出說明，做為審查參考。

六、審查方式：

採初審及複審二階段審查，將遴邀相關領域專家擔任審查委員，進行書面審查或召開會議審查。審查流程如下圖：



七、申請方式：

即日起至 106 年 10 月 6 日止(以各校函文發文日期為準)，完成下列事項後，以紙本公文函送本部，逾期提出申請或資料不全經通知未於期限內補正者，不予受理。

(一) 計畫主持人需至本計畫平台填寫申請資料，並於申請截止日前上傳計畫構想書。

(平台網址：<http://t-connectinghub.com/>)

(二) 申請機構需隨文檢附計畫申請名冊及各計畫構想書紙本 1 份。

八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(一) 其他未盡事宜及計畫經費編列原則等，依本部補助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作業要點辦理，申請機構可至本部網站首頁/一般公告項下自行下載參閱。

(二) 本部保留調整徵求公告內容之權利。

(三) 原科技部補助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作業要點已於 106 年 9 月 11 日發佈作業要點修正內容，其中第五點增訂第三項主持人計畫件數限制：「獲價創計畫補助之計畫主持人，於計畫同一執行期間內，不得再執行其他本部補助計畫。但執行期間重疊未超過三個月者不在此限」。(公告網址：goo.gl/ACmq83)

九、聯絡資訊：

新型態產學研鏈結計畫辦公室

電話：(02) 3366-2574

E-mail: ymbox3@gmail.com

科技部產學及園區業務司 高鴻文科員

電話：(02) 2737-7571

E-mail: hwkao@most.gov.tw